中山市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控管理系统-中山市产权 备案证换证操作指引

一、换证操作前提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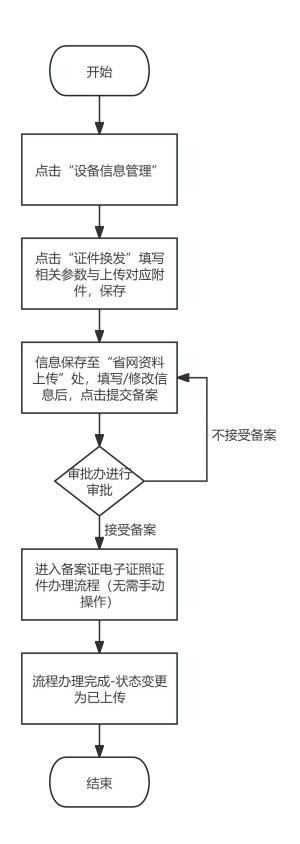
- 1. 本指引适用于产权单位为中山市企业名下产权备案的设备,非中山市企业名下产权备案的设备需回企业所在属地办理换证,根据上级要求,中山市网不再接受产权备案证(旧证)入库业务受理。
- 2. 设备需已在中山市网取得产权备案证(旧证),并且在中山市网已完成登记入库的设备才能申请办理换证操作,如之前在线下办理产权备案证但未备案到中山市网的,则需要先在中山市网完成产权备案的相关操作。

备注: 非中山市企业名下的设备在属地成功办理换证后,可以等中山市网系统同步省系统数据进行更新设备备案号操作或联系管理员处理。

系统管理员:

聂工 手机: 13726037065 (微信同号) 梁工 手机: 18038724110 (微信同号)

二、操作流程图



三、账号登陆

◆ 中山市建筑工程安全管理网格化管理系统

(网址: http://221.179.74.54:10008/)

登陆后点击"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控系统"













四、换证操作流程

- 3. 未入库设备流程--设备线下备案后未录入到中山市网
- (1) 打开"设备信息管理"-"未审核通过设备信息"页面



(2) 点击添加设备,填写信息后点保存。

保存成功的记录会保存至"未审核通过设备信息"处。



(填写设备信息)

(3)添加成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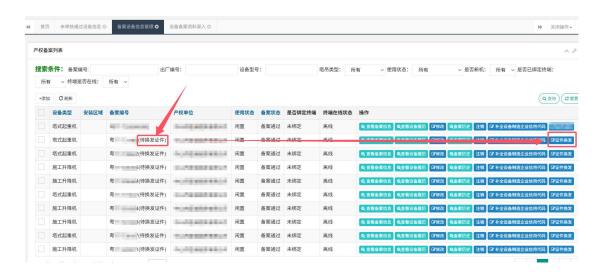
添加成功的记录会保存至"未审核通过设备信息"处。



4. 已入库设备流程-之前设备已备案到市网)打开"设备信息管理"-"备案设备信息管理"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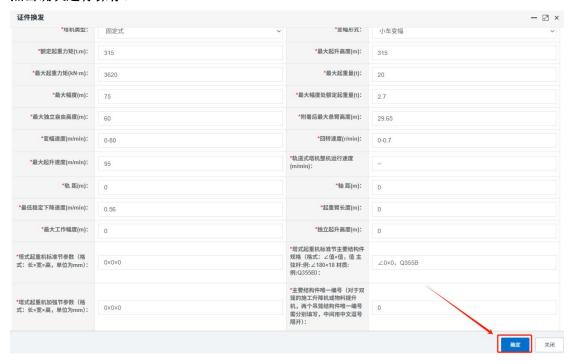


5. 点击备案号边标识为"待换发证件"设备后的"证件换发" 按钮填写"证件换发"申请表。



6. 补充/修改设备信息。

补充完整证件换发新加参数,需注意部分参数单位有变化,需及时调整。信息填写完整后 点击确认进行保存。



7. 确认设备信息无误后提交审批

"证件换发"申请表保存后会将信息保存至"省网资料上传"-"设备备案资料录入"处,确认信息无误后点击设备后面的"提交备案"至审批办进行审核。

提交"证件换发"申请表后,后续流程都在"省网资料上传"·"设备备案资料录入"处办理。

审批状态一览:

未提交备案:未提交审批,点击后面提交备案。

待备案:未审批完成,等待审批。

不接受备案: 审批未通过,点击修改按钮修改信息后再保存信息,保存后即可重新提交审批。

接受备案: 已审批通过, 等待设备走完备案证电子证照流程即可完成换证流程(无需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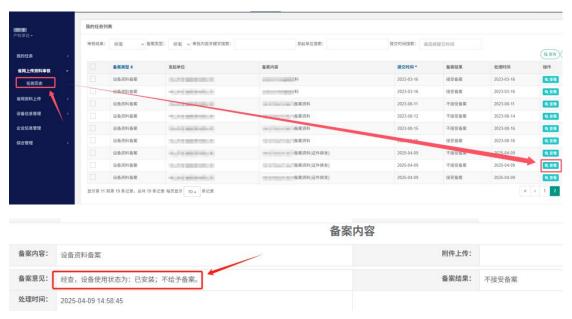


(提交备案)

8. 查看不接受备案原因操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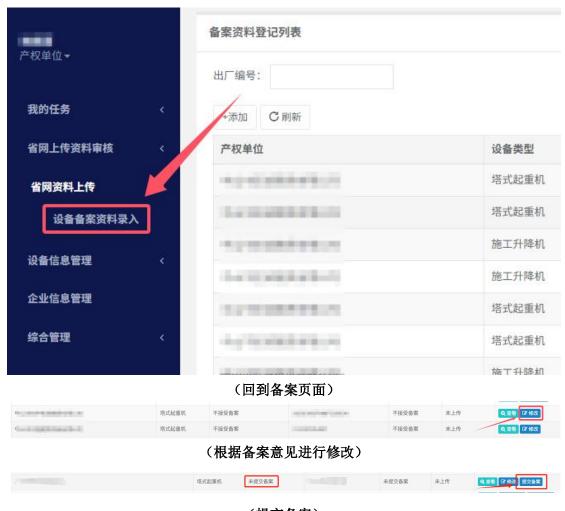
(1) 查看不接受备案原因

点击"省网上传资料审核"-"任务历史"找到对应设备记录后点击"查看"下拉查看备案 已经



(查看备案意见)

(2) 根据备案意见回到省网资料页面点击修改,进行修改信息,修改后重新提交备案审批。



(提交备案)

9. 换证结束

当设备处于接受备案后,等待走完设备备案证电子证照流程,上传状态变更为已上传即完成备案证电子证照流程,完成换证操作。

换证流程完成后上传状态变更为已上传,省市网换证流程完成。



(换证流程未走完)



(换证完成)